

**2015 年东营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
司债券 2020 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
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投资银行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一、 本期债券概况

- (一) 债券名称:2015年东营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二) 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15 东营债”代码:1580088; 上交所简称“15 东营债/PR 东营资”, 代码127158。
- (三) 发行人:东营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四) 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 (五)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298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 (六)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 (七) 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5.57%,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八) 付息日: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 (九)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3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十) 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 (十一)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4月14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2015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 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5年东营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15 东营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目前，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为 15 东营债，代码为 1580088；同时，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简称为 15 东营债/PR 东营资，代码为 127158。

（二）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按期足额支付当期利息及本金，不存在违约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东营债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于 2015 年 4 月 3 日汇入发行人偿债专户，本期债券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全部用于金湖银河生态工程二期项目建设。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显示，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其使用经过用款申请审批，凭证票据齐全，履行程序合法合规。

（四）信息披露情况

截止 2020 年末，发行人均按要求完成了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付息公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三、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分析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20 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2020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51Z0147 号）。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
----	---------	---------	----------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2,811,630.68	2,491,534.46	12.85
总负债	370,624.90	155,359.34	138.56
净资产	2,441,005.78	2,336,175.12	4.4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0,419.17	2,334,846.92	3.24
资产负债率(%)	13.18	6.24	111.40
流动比率	1.47	2.46	-40.24
速动比率	0.58	0.80	-27.6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93.82	32,087.05	58.92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57,632.68	70,808.32	-18.61
营业总成本	50,123.27	67,263.59	-25.48
利润总额	10,805.95	15,729.92	-31.30
净利润	10,496.44	15,640.35	-3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806.72	18,451.61	-52.2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3.37	15,516.34	-31.4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8,475.76	16,623.37	1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9,699.23	17,732.54	-32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0,986.64	-19,199.63	53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9,592.64	-15,920.52	-1,228.06
应收账款周转率	5.61	59.34	-90.55
存货周转率	0.21	0.33	-36.3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281.16亿元，总负债为37.06亿元，净资产为244.10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41.04亿元。较2019年末，数据变化不大。发行人2019年及2020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2.46和1.47；速动比率分别为0.80和0.58，从速动资产覆盖流动负债的角度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略微有所下滑。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从2019年的6.24%上升至2020年的13.18%，长期偿债能力整体较好。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保持正常的稳定水平。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019年度和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7.08亿元和5.76亿元，收入有所下降。2020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房地产、燃气销售、贸易等项目。发行人近年来在自身努力及东营市政府政策支持下，业务范围趋于多样化，逐渐拓展至房地产开发、燃气、

旅游、餐饮、物业、土地整理等领域，并日益成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考虑到发行人作为东营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在财政补贴方面能够持续有效地提升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三）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2020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18.61%。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下降323.88%，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度增加所致。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往来款等。2020年度发行人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大，导致整体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经营活动现金流表现欠佳。

2020年度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筹资活动方面，2020年吸收投资、取得借款现金均大幅上升，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随着发行人业务的进一步开展，短期内仍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

综合来看，发行人目前业务发展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较好，能够按期还本付息，违约可能极低。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东营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1日

